建国篇之人物事迹第 2 期
彭德怀



彭德怀(1898—1974)，原名得华，湖南湘潭人。无产阶级革命家、军事家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重要领导人之一。

1916 年进入湖南湘军当兵。1922 年考入湖南军官讲武堂，1923 年毕业，任湘军连长。1926 年任营长，不久部队改编为国民革命军，参加北伐战争。1927 年冬任代理团长。1928 年 1 月任团长。同年 4 月，加入中国共产党。7 月与滕代远、黄公略率部发动平江起义，成立红军第五军，任军长。11 月率领红五军主力赴井冈山，与毛泽东、朱德领导的红四军会师。1929 年初红四军主力向赣南、闽西进军后，留在井冈山坚持斗争。1930 年 6 月任红三军团总指挥。 1931 年 11 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。他参与指挥了第一、第二、第三次反“围剿”。1934 年 1 月在中共六届五中全会上，被选为中央候补委员。10 月率部参加长征。1935 年 1 月参加遵义会议，拥护毛泽东的正确主

张。红一、红四方面军会合后，同张国焘的反党分裂活动进行了坚决斗争。9 月任红军陕甘支队司令员。11 月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、红军第一方面军司令员，参与指挥了直罗镇战役。1936 年被补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，先后任抗日先锋军司令员、西北野战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，参加指挥了东征和西征。抗日战争时期，任八路军副总指挥（第十八集团军副总司令），协助朱德指挥八路军深入敌后，开展游击战争，开辟华北抗日根据地。1940 年秋，在华北组织发动百团大战，使日本侵略军受到沉重打击。1942 年 8 月，任中共中央北方局代理书记，1943 年 9 月回延安，协助毛泽东、朱德指挥华北敌后抗战。1945 年在中共七届一中全会上，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，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兼总参谋长。解放战争时期，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司令、西北野战军(后编为第一野战军)司令员兼政治委员。放弃延安后，指挥 3 万部队在陕北与敌 23 万人周旋作战，连战皆捷，粉碎了国民党军对陕北的重点进攻。在战略决战阶段，率部解放了西北五省。

新中国成立后，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、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、西北军政委员会主席、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一书记、西北军区司令员。1950 年 10 月，出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，指挥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鲜作战。经过著名的五次战役，粉碎了美军对朝鲜北部的进攻，迫使美国在停战协定上签字。

1952 年回国主持中央军委日常工作。1954 年后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国防部长、国防委员会副主席，对中国人民解放军的现代化、正规化建设，作出了卓越的贡献。1955 年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军衔。1956 年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，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。

1959 年 7 月，在庐山会议期间，因为反对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的“左”倾错误，为民请愿，而受到错误的批判，被打成“彭、张、黄、周反党集团”的骨干成员，免去国防部长职务。1965 年重新工作，被任命为“三线”建设委员会副主任。

“文化大革命”期间，遭到林彪、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残酷迫害，多次被游斗。1974 年 11 月 29 日逝世。

1978 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为他平反昭雪，恢复了名誉。

黄继光



黄继光（1931-1952） 男，汉族，四川省中江县人，中共党员。生前系中国人民志愿军步兵第135团2营通信员。

在上甘岭战役中，黄继光所在部队受阻于零号阵地。关键时刻，黄继光挺身而出，带领两名战士冲了上去，连续摧毁敌多个火力点。两名战士一名牺牲，一名负伤，他也身负重伤。美军照明弹将阵地照得如同白昼，几条火力点交叉扫射。他趁手榴弹爆炸烟雾，拖着受伤的身体顽强爬向最后一个火力点。接近美军中心火力点时，他用力甩出最后一颗手雷。手雷在离美军不远的地方爆炸了，美军火力点被炸掉半边，美军的机枪顿时停止了射击，黄继光也被震昏了。就在部队发起冲锋时，美军火力点内残存的机枪又吼叫起来，向志愿军冲锋部队疯狂扫射，部队攻击再次受阻。这时，黄继光醒来了，但弹药已经用尽，他便忍着伤痛，艰难爬到地堡射孔，毅然跃身而起，张开双臂，向火力点直扑上去，用胸膛堵住疯狂扫射的敌枪眼，以生命为战友开辟了前进道路。

他牺牲时年仅21岁。

1953年，他被中国人民志愿军总部追记特等功，追授“特级英雄”荣誉称号，并荣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英雄称号和金星奖章、一级国旗勋章。经中央军委批准，将其画像制作印发全军，在连以上单位悬挂、张贴。

邱少云



邱少云（1926-1952） 男，汉族，四川省铜梁县人，中共党员。1949 年入伍，生前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 15 军 87 团 9 连战士。

1952 年 10 月中旬，在抗美援朝一次战斗中，邱少云所在营奉命担负潜伏任务。潜伏前，邱少云向党支部递交了入党申请书，写道：“宁愿自己牺牲，决不暴露目标，为了整体，为了胜利，为了中朝人民和全人类的解放事业，愿献出自己的一切”。执行任务中，邱少云在距敌前沿阵地 60 多米的草丛中潜伏时，敌人突然向潜伏区逼近，为了掩护潜伏部队，指挥所命令炮兵对敌进行打击。敌人遭到打击后出动飞机侦察，并盲目发射侦察燃烧弹，一颗燃烧弹正好落在邱少云身边，飞迸的火星溅落在他的左腿上，烧着了他的棉衣、头发和皮肉。他身旁就是水沟，只要往水沟里一滚，就可以把火扑灭。但为了不暴露潜伏部队，他严守纪律，咬紧牙关，双手深深插进泥土中，以惊人的毅力忍受着剧痛，

一声不吭、一动不动，直至壮烈牺牲，年仅26岁。

上级党委追认他为中国共产党党员。他被中国人民志愿军总部授予“一级英雄”荣誉称号，并追记特等功一次。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追授他英雄称号和金星奖章、一级国旗勋章。经中央军委批准，将其画像制作印发全军，在连以上单位悬挂、张贴。

编辑：党群工作部

来源：共产党员网